

苏州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昆嘉路、白马泾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6 月 24 日，苏州轨道交通市域一号线有限公司在昆山市组织召开了苏州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昆嘉路、白马泾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苏州轨道交通市域一号线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运营二分公司（运营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代表及 5 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轨道交通 11 号线配套牵引站工程包括 2 个子工程，具体建设内容为：

（1）新建 110kV 昆嘉路变电站一座（户内型），本期新建主变 2 台，容量 $2 \times 31.5\text{MVA}$ ，新建 110kV 线路 2 回，1 回接入 220kV 蓬朗变，另 1 回 T 接 110kV1669 鹿前线。线路路径长约 8.6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长 104m，其余为地埋电缆）。蓬朗变本期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

（2）新建 110kV 白马泾路变电站一座（户内型），本期新建主变 2 台，容量 $2 \times 31.5\text{MVA}$ ，新建 110kV 地埋电缆线路 2 回，1 回接入 220kV 火炬变，另 1 回接入 220kV 昆山变，新建线路路径长约 13.5km。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2021 年 3 月以（苏环辐评准字[2021]03 号）文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2021 年 10 月开工，2023 年 6 月开始试运行。

3、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为 35271 万元，环保投资 10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29%。

4、验收范围

生态环境：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内的区域。

工频电磁场：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带状区域；站场围墙外 30m

范围区域。

声环境：变电站围墙外 100m 范围内的区域。

二、工程变动情况

苏州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昆嘉路、白马泾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成后线路方案与环评中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目前已对施工场地进行恢复，并覆盖绿化，现场农田已进行恢复。

2、化粪池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并签订了处置协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电磁环境

本工程线路下方及沿线敏感点处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及无线电干扰值均小于 4kV/m、0.1mT 的评价标准限值。总体上，工程采取的减缓电磁场影响的措施起到了较好的效果，工程运行对沿线敏感点的电磁影响很小。

2、声环境

白马泾路主变电站的东南西北侧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I 类标准，昆嘉路主变电站的东南西北侧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II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及运行初期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各项措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相关要求，工程环保设施满足“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要求，且投运至今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变电站、输电线路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验收监测均达到环评批复要求，工程建设和试运行对环境的实际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苏州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昆嘉路、白马泾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变电站及项目沿线各环境敏感点室外噪声、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均满足验收标准限值；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已落实；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规定的 9 种验收不合格情形。

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苏州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昆嘉路、白马泾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稳定有效运行。

苏州轨道交通市域一号线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6 月 24 日